

大数据赋能高校二级学院多元分类评价体系

龚珏

中国石油大学(北京), 北京 102249

DOI: 10.61369/TACS.2025140053

摘 要： 高校二级学院作为人才培养、科学研究、社会服务的核心载体，其评价体系的科学性直接关系到高校整体办学质量。本文以高校二级学院多元分类评价体系为研究对象，运用大数据海量处理、多维度分析、实时监测的优势，克服传统评价维度单一、分类固化、数据碎片化、主观偏差明显、反馈滞后等问题，推动评价从经验驱动转向数据驱动、从静态转向动态、从人工转向人机协同，为构建多元分类评价体系提出全新实施路径与保障机制，为促进学院高质量发展提供理论与实践参考。

关 键 词： 大数据；高校二级学院；多元分类评价；高质量发展

Big Data Empowers the Multi-Classified Evaluation System of Secondary Colleges in Universities

Gong Jue

China University of Petroleum (Beijing), Beijing 102249

Abstract： As the core carrier of talent training, scientific research, and social services, the scientificity of the evaluation system of secondary colleges in universities is directly related to the overall school-running quality of universities. Taking the multi-classified evaluation system of secondary colleges in universities as the research object, this paper leverages the advantages of big data such as massive data processing, multi-dimensional analysis, and real-time monitoring to overcome the problems of traditional evaluation, including single dimension, rigid classification, fragmented data, obvious subjective bias, and lagging feedback. It promotes the transformation of evaluation from experience-driven to data-driven, from static to dynamic, and from manual to human-machine collaboration. This paper proposes a new implementation path and guarantee mechanism for constructing the multi-classified evaluation system, and provides theoretical and practical references for promoting the high-quality development of colleges.

Keywords： big data; secondary colleges in universities; multi-classified evaluation; high-quality development

高等教育进入高质量发展阶段，数据赋能、智能驱动成为高校多元分类评价体系创新的主要方向。高校二级学院发展水平直接决定高校核心竞争力。大数据技术的普及和快速发展为教育评价改革提供海量数据支撑，可整合破解传统评价数据碎片化、分析表面化难题，实现多源、全周期、多模态数据的汇聚与融合，为评价提供客观依据。以大数据赋能多元分类评价，为高校提供精准评价工具，梳理多元分类评价核心内涵与理论基础，提供可操作的技术路径与实施方案，构建大数据赋能的评价框架，成为高校教育管理的重要课题。推动教育评价与大数据技术深度融合，引导学院立足特色实现差异化发展，激发学院办学活力，为高校资源配置、发展规划提供实践指导，具有重要的理论价值和现实意义。

一、国内外研究现状

国外高校教师教学评价起步早，在西方已有一百多年的历史，注重分类与个性化评价，根据学科、定位制定差异化标准，且较早应用大数据实现动态监测与精准评价。英国的高校教育教学评价体系较为成熟，理念较为丰富；爱丁堡大学注重教师教学评价

工作，并将结果应用于高校管理机构的人事决策、教师发展、课程设置等方面^[1]；牛津大学建立了国家、社会和学校三个层面的教师发展评估体系，教学评价内容全面、评价主体与方式多元、评价结果反馈与应用及时^[2]。国外围绕多元智能理论、形成性评价、发展性评价、增值评价等形成较为成熟的理论体系，强调评价应关注个体差异、全面发展与长期成长。进入人工智能（AI）

项目信息：本文系校级2022年思想政治工作培育建设项目思想政治工作精品重点项目的阶段性研究成果。

作者简介：龚珏（1975—），女，湖南益阳人，中国石油大学（北京）助理研究员，研究方向：高等教育研究。

时代，第五代评价理论以“智能协同、动态进化”为核心，依托AI与大数据技术，实现多元主体实时参与、评价指标动态调适与过程性成长精准追踪^[3]。

但国外体系基于其自身教育体制，难以直接应用于我国高校。我国高校教师教学评价研究和实践的历史只有短短的三四十一年。北京师范大学在20世纪80年代中期，开始了高校教师教学水平评价^[4]。国内研究更多立足政策改革需求，聚焦分类评价体系设计、指标构建、实施路径等，在教育评价、人才评价、科研评价等领域形成大量实践探索。受高质量人才培养的内部需求和世界大学排名的外部因素影响，我国越来越关注大学评价，尤其是教学评价，但大部份高校当前仍沿用的是传统的教师评价办法，即“五唯”评价法^[5]。随着技术的飞速发展，借助人工智能时代的新技术、新理念，大数据被广泛应用于评价场景优化，教师分类评价更应凸显教育本质。综合来看，多元分类评价是新时代评价改革的核心方向，大数据具备赋能评价创新的巨大潜力。

二、研究思路和创新点

高校二级学院是高校基层办学单位，按学科可分为文科、理科、工科、艺术等类，按定位可分为教学型、科研型、教学科研型。多元分类评价针对不同类型、不同层次、不同发展阶段的评价对象，采用多维度指标、多来源数据、多样化方法，实施差异化分类与综合评价的现代化评价模式。大数据赋能以多源、海量、高维度、动态化数据为基础，通过数据采集、清洗、融合、挖掘与可视化，实现客观化、全景式、全过程监测的评价形态，突出用数据说话、用数据决策。

本研究以“大数据赋能多元分类评价”为主线，构建一体化智能评价体系，力求实现理论创新与实践落地的统一。遵循“理论基础—现状分析—体系构建—挑战对策—结论展望”的逻辑思路。采用文献研究法梳理理论与技术的相关成果；运用跨学科研究法融合评价学、管理学、数据科学与人工智能；通过模型构建法设计数据体系、指标体系与AI评价模型；采用规范分析法对伦理、安全、制度等问题提出对策建议，确保研究的科学性、系统性与实用性。研究创新点主要体现在：一是视角创新：将大数据、人工智能与多元分类评价深度融合，形成数据驱动+智能分类+精准评价的整合研究框架，构建精细化分类评价标准，实现差异化评价，突破传统经验式评价局限。二是体系创新：将大数据与评价体系深度融合，构建从数据治理、特征提取、智能分类到综合评价、反馈改进的全流程闭环体系，而非单一技术应用，更具系统性与可操作性。三是实践创新：突出人机协同、可解释性、安全伦理与落地适配，可为项目推广与政策实施提供直接支撑。

三、评价体系的现状、问题及成因分析

当前二级学院评价逐步规范化，但在实践中传统评价模式面临诸多瓶颈。部分高校尝试应用大数据，仍处于初级阶段，也有

在一些明显问题：

一是评价维度相对单一，教学、科研等核心领域多重量化轻质性、重结果轻过程，对能力、素养、潜力、过程等质性内容挖掘不足。

二是分类标准较为固化，多依赖经验设定，对不同学科、岗位教师的个性化差异识别不足，容易出现“一刀切”，缺乏多元化数字化分类评价模型支撑；

三是数据采集不全，人工数据处理低效，来源碎片化，过程性数据分散于教学、科研、人事等不同的独立系统中，信息孤岛现象明显，数字化工具未能有效发挥效能，跨部门调用难以实现，缺乏统一整合与深度利用，难以形成完整的评价对象画像；

四是主观因素影响较大，主观权重偏高，指标权重、等级划分、结果判定高度依赖人工判断，公平性与稳定性不足。

五是评价主体参与机制不完善，评价模式同质化严重。评价过程静态化，缺乏实时监测、动态预警与持续改进机制。评价与改进脱节，评价反馈滞后，多为事后总结式评价，时效性不足。

究其原因，一是评价主体以高校内部管理部门为主，外部参与度低。受传统管理机制影响，体系设计前瞻性不够，评价理念落后，缺乏有效的顶层设计；二是技术支撑不足，基于大数据应用分析的教师评价体系不健全，缺乏数字抓取、数据互访的协同机制，难以调取不同职能部门的相关数据；三是评价机制不健全，保障体系不完善；四是外部评价参与机制缺失，缺乏社会认可度。

四、体系创新范式的构建

大数据赋能下的多元分类评价体系创新范式，核心是打破“单一指标、统一标准、静态评价”的传统模式，构建“数据驱动、分类施策、多元协同、动态优化”的新型评价框架，实现“评价维度多元化、评价标准差异化、评价过程智能化、评价结果精准化”的目标。

（一）核心逻辑：数据驱动的评价导向重构

摒弃传统评价中“经验主导、主观判断”的核心逻辑，将大数据作为评价体系的核心支撑，实现“数据采集—数据处理—数据分析—分类评价—结果反馈—优化改进”的全流程数据驱动，形成闭环管理。一方面，通过多渠道、多维度采集评价对象的客观数据，指标涵盖教学质量、科研创新、社会服务、师资队伍、学生发展、办学特色6个维度，替代传统以人工填报、主观打分为主的数据获取方式，减少人为干扰，提升评价数据的真实性和全面性；另一方面，借助大数据分析技术，对海量数据进行清洗、整合、建模，挖掘数据背后的关联关系和潜在规律，让评价结果更具科学性和说服力，实现“用数据说话、用数据评价、用数据优化”。

（二）框架构建：多元分类的评价体系搭建

基于评价对象的差异性、评价场景的多样性，构建“分层分类、多维融合”的评价框架，打破“一刀切”的评价标准。一是分类施策，根据评价对象的类型、属性、发展阶段，划分不同的

评价类别，如科研型、教学型、教学科研型、管理服务型等，制定差异化的评价指标体系；二是多维融合，每个评价类别下，构建“定量指标+定性指标”“静态指标+动态指标”“核心指标+辅助指标”的多元维度，涵盖业务能力、发展潜力、服务质量、社会贡献等多个层面，确保评价的全面性；三是层级适配，针对不同层级的评价需求，搭建分层评价框架，实现评价体系与评价需求的精准适配。

（三）范式特征：智能协同的评价生态形成

大数据赋能的多元分类评价范式，具有四大鲜明特征：一是智能化，借助人工智能、机器学习等技术，实现数据采集自动化、评价分析智能化、结果反馈实时化，减少人工干预，提升评价效率；二是动态化，建立实时数据更新机制，能够及时捕捉评价对象的变化，动态调整评价指标和评价标准，避免评价滞后；三是协同化，打破部门、领域、层级之间的数据壁垒，实现数据共享、资源协同，形成校院系三级评价协同生态；四是个性化，基于大数据挖掘，能够精准识别评价对象的个性化需求和发展特点，提供个性化的评价反馈和优化建议，实现“一对一”的精准评价。

五、实施路径与保障机制

按照“统筹规划、分步推进、试点先行、全面推广”的原则，围绕“数据、技术、机制、人才”四大核心要素，构建从基础搭建到落地应用、再到优化升级的全流程实施路径，确保评价体系能够落地见效、持续优化。

（一）基础铺垫——筑牢数据与技术根基

核心目标是解决“数据从哪里来、技术如何支撑”的问题。结合具体场景梳理评价需求，明确评价对象、评价类别、评价维度、核心目标、数据需求和技术需求；搭建数据采集体系，整合数据，如以信息中心为主导建立统一的数据采集渠道，实现多源数据的全面覆盖；搭建一体化的技术支撑平台，整合大数据采集、清洗、分析、挖掘、可视化等技术，实现数据处理、评价分析、结果展示的全流程智能化，同时保障安全性和可扩展性。

（二）体系构建——完善分类评价框架

重点推进“分类科学、指标合理、标准适配”的体系精细化构建。进一步细化评价类别，明确评价范围和核心导向；构建指标体系，筛选核心评价指标，明确指标定义、计算方法、权重分配，兼顾定量指标的可量化性和定性指标的客观性，通过大数据

分析优化指标权重；制定差异化的评价标准，明确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等不同等级的划分依据，同时建立标准动态调整机制，及时优化评价标准。

（三）试点应用——验证优化体系效能

运用搭建的评价技术平台，选取试点对象进行全面评价试点；对试点对象实时收集评价过程中的问题和反馈，重点关注指标合理性、标准适配性、数据准确性、系统稳定性等，优化完善体系；根据试点结果梳理存在的问题，调整评价指标、优化权重分配、完善评价标准，同时优化技术平台功能，提升评价效率和精准度，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试点经验。

（四）全面推广——实现体系落地见效

试点后逐步扩大评价体系的应用范围，实现全面落地。加强宣传推广，向相关单位、评价对象普及评价体系的优势、流程和应用方法，提高参与度和认可度；推动数据跨部门、跨领域的共享共用，打破数据壁垒，确保评价数据的全面性和及时性；规范应用流程，制定评价实施细则，明确评价周期、数据采集、分析核算、结果反馈等各环节的操作规范；建立应用监督机制，对评价过程和评价结果进行监督，确保评价工作的公平、公正、公开。

（五）迭代升级——实现体系持续优化

建立常态化数据更新机制，动态采集数据，确保时效性；跟踪学科专业发展趋势和评价需求变化，及时调整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强化技术创新应用，提升评价平台的智能化水平和数据安全保障能力；收集评价对象和相关单位的反馈意见，持续优化评价体系的科学性和实用性，形成“构建—应用—优化—升级”的良性循环。

六、结论与展望

当前大数据赋能多元分类评价体系，是数字化转型背景下评价体系创新的必然趋势，能够有效破解传统评价体系的痛点，实现评价的精准化、全面化、动态化和个性化。强化数据治理、技术支撑、机制保障、人才培养和安全保障等具体举措，能够推动多元分类评价体系落地见效，为评价工作提供科学支撑，助力高校高质量发展和高效治理。未来，随着大数据技术的不断发展，需持续优化评价体系，推动评价范式不断创新，充分发挥大数据的赋能价值，让评价真正成为引导发展、优化决策、提升质量的重要手段，更好服务于高校二级学院高质量发展。

参考文献

- [1] 陈橄榄. 英国大学教师发展中心的建设与启示：以爱丁堡大学学术发展研究所为例[J]. 重庆高教研究, 2016(5).
- [2] 徐子涵, 邓红. 从牛津大学看我国“双一流”大学建设[J]. 邯郸学院学报, 2017(3).
- [3] 张立杰, 王爽. 大数据背景下高校教师科研评价体系研究[J]. 科技视界, 2019(13).
- [4] 尹天光. 基于大数据分析的高校教师教学发展性评价体系构建研究[J]. 教育理论与实践, 2021(Vol.41 No.27).
- [5] 王宇松. 对大数据视域下高校教师管理与评价的新思考[J]. 中学政治教学参考, 2021(3):102-102.